

破裂的國父偶像 ——傑斐遜

● 木令耆

Conor Cruise O'Brien: *Thomas Jefferson and the French Revolution 1785-180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6).

美國獨立宣言與國家憲法在美國人心目中不可置疑的「聖經」，可以說是美國的「孔家店」。中國在「五四」時代提出打倒「孔家店」，也可以說是中國在那時期的民主精神的表現。然而，在美國幾乎聽不到打倒美國「孔家店」的民眾呼聲！

最近英美文壇一位久有名望的知識文人奧布賴恩(Conor Cruise O'Brien)在新著內提出對傑斐遜(Thomas Jefferson)的批問，並質疑獨立宣言作者所寫的宣言的真實含意。

在今日多元化文化、多民族的社會事實中，一位德高望重的國際知識文人寫出一本批判傑斐遜的驚世之作，也許只有以奧布賴恩的名望才会有自信對傑斐遜提出批評詰

問。以前雖然也有學者對傑斐遜提出過疑問，可是沒有引起廣大影響，但奧布賴恩的書卻成為一本有社會權威的刊物——《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onthly*)今年10月號的封面。奧布賴恩並以〈傑斐遜：激進主義者與種族主義者〉(“Thomas Jefferson: Radical and Racist”)為題，摘要新著中的重要觀點。讀之頗有驚心動魄之感。

奧布賴恩不是一個輕佻、故作驚世駭俗之論的學者；他是一位嚴肅的知識份子，他對美國建國元勳(Founding Fathers)傑斐遜提出嚴重的批判，絕非出之偶然或是別有心裁。

奧布賴恩認為傑斐遜對自由近乎狂熱的崇拜迷信，是一種無限制的自由主義，這也是為甚麼他成為當今美國民兵組織(militia)所崇拜的英雄偶像。傑斐遜處理種族矛盾的主張被民兵組織全盤接受，這些民兵組織自詡為美國民主自由傳統的繼承人，因此他們是直接繼承

美國獨立宣言與國家憲法是美國人心中不可置疑的「聖經」，可以說是美國的「孔家店」。然而，最近英美文壇一位久有名望的知識文人奧布賴恩卻在新著內提出對傑斐遜的批問，並質疑獨立宣言的真實含意。



傑斐遜思想的嫡系組織；而他們何以對傑斐遜推崇備至，這可以從傑斐遜之遺作中找出緣由。

傑斐遜的思想來自盧梭的「公民宗教」(civil religion)，盧梭的公民宗教的定義是指政治理論的宗教性質。奧布賴恩認為美國公民宗教的中心由下列幾個要素組成：獨立宣言和國家憲法，與這文件有關的建國元勳們，再加上後來的林肯總統的葛底堡講詞。

傑斐遜相信公民自由權是神聖的，凌駕於政黨政權之上，他並曾在獨立宣言的初稿中說這些是真理，是神聖及不容置疑的(在後來的定稿中將「神聖及不容置疑」改為「不證自明」self-evident，有學者認為這是富蘭克林所更改的)。傑斐遜是一個法國革命主義者，他相信法國革命繼承了美國革命的自由傳統。關於法國革命中一些過份的流血暴行，他認為是情有可原的，這與其他建國元勳看法有分歧。

奧布賴恩指出傑斐遜雖然是一

個美國英雄，可是他的立場並非以美國的利益為優先。傑斐遜是維珍尼亞州人，他事事以維珍尼亞州的利益為優先考量，原因實由於他堅持公民宗教。他的公民自由主義認為，維珍尼亞州公民可以與聯邦政府對抗；獨立宣言是一篇重要的自由宗教文件，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相反，國家憲法是一篇「政治」文件，不具備神聖性，因此可以被修正。維珍尼亞的神聖公民自由權可以裁制聯邦政府權利，這是傑斐遜的基本公民宗教。

1798年，亞當(John Adams)總統執政期間，維珍尼亞州的主權受到聯邦政府威脅，傑斐遜號召維珍尼亞州民起來抵抗中央的政權。

傑斐遜在《維珍尼亞州筆記》(Notes on the State of Virginia)內寫到：「奴隸制度的存在肯定對我們的風俗有惡劣影響，奴隸主與奴隸之間的關係是兩種最激烈的情緒不斷交織而成，一方無情地壓迫，另一方則卑屈地順從……。」

林肯在南北戰爭中強調傑斐遜反對奴隸制度，可是傑斐遜反對奴隸制度的理據並不是一般人所認為的平等自由人權，而是他的道德自尊心。因為他相信白人與黑人不可能平等，自由平等在兩種人類之間不可相提並論。他在自傳內寫道：「兩類同樣生而自由的人種，不能生存在同一個政府之下，他們在天性、習慣與想法有不能磨滅的分別……。」

從奧布賴恩的研究中可看出，傑斐遜雖然主張解放奴隸，但是他主張把恢復自由的黑奴逐出白人社會，最好是將他們遣回非洲。傑斐遜廢棄奴隸制度的主要理由是它敗壞白人的道德原則，解放黑奴可以令白人卸下道德負擔。

主張白人與黑人不可能平等生存在一個政治社會之下，這是南方的傳統，南北內戰的起因也是南方認為他們不能隸屬聯邦的中央政策。因此傑斐遜在美國建國歷史上的地位必須重新研究，美國的獨立宣言在傑斐遜筆下到底是有甚麼含意也值得重新考察。

奧布賴恩覺得傑斐遜的政治社會思想有兩個突出的因素值得研究：(1) 他的自由宗教、公民宗教與聯邦政府的關係；(2) 他的種族主義。

在美國歷史上，有三個時代曾出現州立公民向中央政府挑戰反抗：(1) 1798年，維珍尼亞州和肯塔基州威脅反抗聯邦政府；(2) 南北戰爭前後；(3) 1960年代民權運動。這均與傑斐遜的公民宗教及他的州權獨立概念有密切關聯，這三個時代的形勢也根據他的政治設想而形成。

這也是為甚麼當今的民兵組織把傑斐遜奉為聖主，這些民兵組織認為現今美國聯邦政府出賣了傑斐遜的公民宗教和推翻了美國原來的建國宗旨，這也不難理解在美國有人民帶用武器的基本權。

克林頓總統前不久曾經警告極端右傾民兵組織：「……不可利用美國的神聖象徵去從事暴行……。」克林頓認為傑斐遜的傳統被民兵組織濫用，豈不知傑斐遜的政治哲學其實是民兵組織的理論根據。

美國當今的民兵組織也是極端自由份子，他們否定中央政權，極端擁護獨立宣言。1787年傑斐遜寫到：「二十年之間不發生一次革命是上帝所不容……自由之樹必須不斷用愛國者和暴君的鮮血去更新。」傑斐遜擁護永久的革命，永久的政治更新。傑斐遜在一封題為〈亞當與夏娃〉(“Adam and Eve”)的信中，勸導當時的駐法外交官不要太責備法國革命的大屠殺，他認為為了爭取自由，儘管血流成河，只剩下亞當與夏娃二人，那也是值得的。

法國大革命是傑斐遜的北極星，象徵他的公民宗教的極端自由主義。不久前在奧克拉荷馬州發生的爆炸案，嫌疑犯尼可斯(Terry Lynn Nichols)所奉讀的書為傑斐遜的著作和佩恩(Thomas Paine)的宣言。尼可斯特別注重傑斐遜的宗旨：「自由之樹必須不斷用愛國者和暴君的血去更新。」另一嫌疑犯麥可非(Tim McVeigh)在施行奧克拉荷馬爆炸時所穿的汗衫，同樣也印上傑斐遜的這句名言。

傑斐遜雖然主張解放奴隸，但是他主張把恢復自由的黑奴逐出白人社會，最好是將他們遣回非洲。傑斐遜廢棄奴隸制度的主要理由是它敗壞白人的道德原則，解放黑奴可以令白人卸下道德負擔。

傑斐遜在一封題為〈亞當與夏娃〉的信中勸導當時的駐法外交官不要太責備法國革命的大屠殺，他認為為了爭取自由，儘管血流成河，只剩下亞當與夏娃二人，那也是值得的。

奧布賴恩相信美國的自由主義者一定會抱怨他對傑斐遜的描述，尤其是關於民兵組織和3K黨是傑斐遜思想的嫡系繼承人這一點，可是奧布賴恩相信他必須忠於歷史，打破個人偶像崇拜。

奧布賴恩指出科恩(William Cohen)在1969年的文章〈傑斐遜與奴隸制度〉(“Thomas Jefferson and the Problem of Slavery”)開始了對傑斐遜的修定研究。傑斐遜寫到怎樣去解放黑奴：如恢復自由後的奴隸不能在維珍尼亞州居留超過一年；白人女人如果與黑人生了孩子必須在一年內離開維珍尼亞州，違犯者將失去法律保障。這意味着犯者可能再次被抓去當奴隸，甚至被殺害。

奧布賴恩覺得傑斐遜也許善待他的黑奴們，可是他曾經對被捉回來的逃奴施加苦刑。

傑斐遜解決奴隸制度的方式是將他們驅逐出境，他完全拒絕有一個多種族平等待遇的社會。傑斐遜提倡黑奴贖身費，如果交不出贖身費，黑奴必須以勞動服務去償還。

傑斐遜提倡解放奴隸制，可是這些奴隸必須驅逐出境去另一殖民地，奴隸制不合乎美國社會，也不合乎他的道德原則。

奧布賴恩相信一個社會必須允許多元民族平等共存，可是傑斐遜的公民宗教與這個原則相悖。傑斐遜的政治思想不能適合現今的美國社會，傑斐遜的「神聖偶像」必須打倒。美國也必須推翻傑斐遜的公民宗教傳統，因為那是一個純白人的傳統，傑斐遜所建立的社會是一白人世界。

這也許說明了為甚麼許多民兵組織和3K黨均以傑斐遜作為他們的「聖人」。如十九世紀末的雜誌《傑斐遜人》(*The Jeffersonian*)宣布種族主義，3K黨的黨員也實踐此雜誌的號召：如殘殺黑人，圍攻黑人房屋，把黑人吊死在樹上等等。

奧布賴恩相信美國的自由主義者一定會抱怨他對傑斐遜的描述，尤其是關於3K黨是傑斐遜思想的嫡系繼承人這一點，可是奧布賴恩相信他必須忠於歷史，打破個人偶像崇拜。

奧布賴恩又指出1984年馬修(Richard Matthew)在他的書《湯姆士傑斐遜的極端政治思想——一個修正觀察》(*The Radical Politics of Thomas Jefferson: A Revisionist View*)寫述傑斐遜的政治思想極端不合乎美國社會的民主，可是這一系列的書至今仍未能推翻他的「神像」。

奧布賴恩認為現今的美國是一個多元化文化社會，尤其在西班牙裔、亞裔民族的人口與日俱增的情況下，傑斐遜的白人世界不可能維持下去。奧布賴恩覺得美國憲法經得起歷史考驗，可是獨立宣言卻值得重新研究，因為有獨立宣言便有公民宗教。傑斐遜的公民宗教在現今的美國社會將面臨許多難題，如種族問題、民兵組織、白人至上問題，但這些在傑斐遜時代的一元化白人至上社會是不會成為困擾的。

參考資料

Thomas Jefferson: *Autobiography, Notes on the State of Virginia, Public and Private Papers, Addresses, Letters* (New York: Library Classic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84).